

總目 4 – 車輛稅

收入詳情

分目 (編號)	2004-05 實際收入	2005-06 原來預算	2005-06 修訂預算	2006-07 預算
	\$'000	\$'000	\$'000	\$'000
010 首次登記稅	3,416,794	3,888,239	3,872,708	4,016,927
總額	<u>3,416,794</u>	<u>3,888,239</u>	<u>3,872,708</u>	<u>4,016,927</u>

收入來源簡介

按汽車(首次登記稅)條例(第 330 章)所徵收的汽車首次登記稅記入本收入總目。車輛稅是向汽車(首次登記稅)條例附表所列的若干類型汽車徵收的首次登記稅，這些汽車包括私家車、電單車、機動三輪車、貨車、的士、巴士、小型巴士及特別用途車輛。稅率為車價的某一百分率，上述附表所列的不同汽車類型有不同的徵稅率。

車輛稅的收入佔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政府一般收入的 1.9%。

收入的變動情況

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修訂預算為 3,872,708,000 元，較原來預算減少 15,531,000 元(0.4%)。

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的預算為 4,016,927,000 元，較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44,219,000 元(3.7%)。